

安庆市司法局办公室

关于转发《司法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法律援助“安心行动”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司法局：

司法部办公厅于近期印发了《关于组织开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法律援助“安心行动”的通知》（见附件）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县（市、区）司法局、法律援助机构认真学习贯彻此通知精神，并采取有力行动举措，做好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法律援助“安心行动”。

特此通知。

